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17-018

#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3月31日,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关于召开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7年4月25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以上相关公告详见2017年3月31日、2017年4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公司发布关于召开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25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7年4月24日~2017年4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24日下午15:00~2017年4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4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17年4月1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二期五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普通决议提案:

1、审议《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关于续聘2017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审议《关于开展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审议特别决议提案:

1、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2017年度为CMEC提供履约保函担保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以上各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披露情况

以上相关提案已经2017年3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阅同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06号)、《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07号)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信息。

三、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00 |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5.00 |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 √ |
| 6.00 | 《关于续聘2017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开展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控股子公司2017年度为CMEC提供履约保函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 √ |

五、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7年4月18日~2017年4月21日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二期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七、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

(2)邮政编码:518035

(3)联系电话:0755-83200095;0755-83205285

(4)传　　真:0755-83275075

(5)联 系 人:葛伟强　李丽杰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八、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1

2、投票简称:科技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4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4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4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五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4.00 |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5.00 |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 √ | | | |
| 6.00 | 《关于续聘2017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开展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控股子公司2017年度为CMEC提供履约保函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 √ | | | |

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日期:

备注:

1、以上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2、委托人未作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18

#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7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16-012、2017-015)。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近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75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2%/年。

产品起息日:2017年4月14日。

产品到期日:2017年6月27日。

公司购买产品金额为:5,000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低风险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与相关银行保持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会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自有资金正常需求。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公司和投资者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合作方名称 | 理财产品类型 | 理财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结息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收益类型 | 收益情况 |
|---|---|---|---|---|---|---|---|---|
| 1 | 中国银行东海县支行 | 按期开放 | 3200 | 20160324 | 20160624 | 2.9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2 |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 汇利丰4229期 | 12000 | 20160328 | 20160517 | 2.6-3.1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3 |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 结构性存款2016JG219期 | 3000 | 20160330 | 20160503 | 3.15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4 |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 结构性存款2016JG220期 | 6000 | 20160330 | 20160630 | 3.15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5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 3000 | 20160412 | 20160802 | 2.7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6 |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 结构性存款2016JG321期 | 3000 | 20160506 | 20160612 | 2.8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7 | 中国银行东海县支行 | 按期开放 | 3200 | 20160630 | 20160930 | 3.1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8 |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 结构性存款2016JG518期 | 6000 | 20160706 | 20161008 | 3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9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 1000 | 20160708 | 20161013 | 2.8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0 |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 本利丰62天 | 7000 | 20160709 | 20160909 | 2.7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1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 | 2000 | 20160824 | 20160921 | 2.2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2 |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 本利丰90天 | 6000 | 20160914 | 20161213 | 2.8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3 |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 本利丰34天 | 5000 | 20160914 | 20161018 | 2.6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4 |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 本利丰62天 | 3000 | 20160914 | 20161115 | 2.7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5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 | 2000 | 20161012 | 20161115 | 2.2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6 | 中国银行东海县支行 | 按期开放 | 3200 | 20160930 | 20161230 | 2.5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7 |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 结构性存款2016JG848期 | 6000 | 20161013 | 20170109 | 2.85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8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 2000 | 20161107 | 20170208 | 2.85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19 |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中投“新户宝”20号 | 2000 | 20161109 | 20161206 | 4.6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20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 2000 | 20161118 | 20170112 | 2.90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21 | 中国农业银行本 | 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 5000 | 20161215 | 20170215 | 2.7 | 保证收益 |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
| 22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中金公司 | 财富资金系列24期收益 | 3000 | 20161209 | 20170309 | 3.4 | 本金保障型 | 收回本金及收益 |
| 23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16247号收益凭证产品 | 3000 | 20161230 | 20170207 | 4.2 | 本金保障型 | 收回本金及收益 |
| 24 | 中国银行东海县支行 | 按期开放 | 3200 | 20170103 | 20170630 | 2.92 | 保证收益 | |
| 25 |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JG902期 | 6000 | 20170117 | 20170417 | 3.6 | 保证收益 | |
| 26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 2000 | 20170118 | 20170420 | 3.5 | 保证收益 | |
| 27 |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 2000 | 20170213 | 20170516 | 3.4 | 保证收益 | |
| 28 |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 “安心·灵动·75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 | 20170414 | 20170627 | 4.2 | 非保本浮动收益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109,800万元(含本次),其中闲置募集资金4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68,8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75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7-20

#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日前收到董事、财务总监金贞媛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金贞媛提请辞去所担任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金贞媛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金贞媛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增补董事及聘任财务总监。

至本公告披露日,金贞媛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金贞媛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及董事会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7-21

#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日前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冯俊斌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冯俊斌提请辞去所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冯俊斌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至本公告披露日,冯俊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冯俊斌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7-22

#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决定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有效期为2015年3月27日至2017年3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公告》(2015-15号)。2017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决定使用最高额度不超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有效期为2017年3月10日至2018年3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11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公告》(2017-10号)。在购买额度范围内,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

2017年4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进展公告》(2017-18号)。现将近期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及产品主要内容

1、协议双方: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

2、产品名称: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存款金额:人民币贰亿零捌佰万元整(¥208,000,000.00)

5、存款期限:91天

6、存款登记日:2017年4月14日

7、起息日:2017年4月14日

8、到期日:2017年7月14日,到期日若逢中国(大陆)法定公众假日顺延。

9、预期年化收益率:3.70%/年

10、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2、本次通过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3、盛波光电与江苏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已到期产品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受托人 | 关联关系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 起始日 | 终止日 | 资金来源 | 是否赎回 | 实际收益 |
|---|---|---|---|---|---|---|---|---|---|
| 江苏银行 | 不存在关联关系 |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 20,800 | 2016年10月13日 | 2017年4月13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270.60 |

四、备查文件

1、《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说明书及单位结构性存款证实书》;

2、《江苏银行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7-017

#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20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的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5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合同》,金额为4,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　产品名称:中国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3、购买理财产品金额:4,000万元

4、到期支取利率:年利率4.00%

5、起息日:2017年4月17日

6、到期日:2017年7月17日

7、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

乙方保证按合同规定还本付息,如不能按时还本付息,以实际拖欠的金额为基数,自拖欠之日起,乙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负责每月定期向董事会提交理财产品投资项目的累计报告表,列明该月及累计的投资总额及其他投资情况。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经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以及不超过30,8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相关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截至目前,公司根据前述决议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7,910万元(含本笔);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余额为30,286万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A 600806 /H300 证券简称:*ST昆机 编号:临2017-038

#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风险提示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决定于2017年4月25日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年报披露后公司A股股票将自4月25日起连续停牌,此后不再交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即2017年4月17日收市后)起至年报披露日(即2017年4月25日)仅剩下5个交易日,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安排,关注投资风险。

本公司由于2014年、2015年已经连续两年亏损,2016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16年仍然亏损,公司将被实施暂停上市。截至目前,公司判断2016年度公司仍将亏损且不存在盈利的可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A股股票将于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暂停上市。

公司涉嫌财务违规,已于2017年3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根据调查结果,公司如触发股票上市规则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条件,公司A股股票将被强制退市。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本公司由于2014年、2015年连续两个财政年度经审计为净亏损,A股股票2016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16年继续亏损,公司A股股票将被实施暂停上市,截至目前,公司判断2016年度公司仍将亏损且不存在盈利的可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A股股票将于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见2017年3月21日公告2017-025号),已于2017年3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后续公司如被认定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公司还将因触及重大违法暂停上市情形,A股股票被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A股股票将于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因连续亏损被暂停上市。在暂停上市期间,若公司又触及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暂停上市情形,公司只有分别满足财务指标和重大违法两种情形下的申请恢复上市条件(详见本公告后附索引),方可申请A股股票恢复上市。否则,公司A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公司决定于2017年4月25日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年报披露后公司A股股票将自4月25日起连续停牌,此后不再交易。若本公司未能在法定披露日期(2017年4月30日)前披露年报,本公司A股股票将自2017年4月30日起连续停牌。披露年报后公司A股股票将因连续3年亏损被暂停上市。

在公司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如被认定构成重大信息披露违法,鉴于公司已连续3年亏损,公司A股股票已被暂停上市,将不再设置风险警示交易期,A股股票将不再复牌交易,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前述交易安排,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已于2017年1月5日、1月11日、1月18日、2月16日、2月18日、3月4日、3月15日发布了《关于公司A股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号:2017-001、002、004、015、017、018、021),2017年1月23日发布了《2016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号:2017-010),2017年3月24日发布了《关于涉嫌财务违规事项的问询函补充回复暨重要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号:2017-031),2017年4月1日、4月8日、4月15日公司发布了《重大风险提示公告》(公告号:2017-033、036、037)。

公司已多次发布公告警示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cn)以及本公司网站(www.kmtcl.com.cn)。公司已多次发布公告警示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

恢复上市条件索引:

14.2.1 上市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第14.1.1条第(一)至(四)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向本所提出恢复上市申请的,应当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一)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最近一年年度报告;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值;

(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不低于1000万元;

(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正值;

(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未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保荐机构经核查后发表明确意见,认为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七)保荐机构经核查后发表明确意见,认为公司具备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运作规范、无重大内控缺陷;

(八)不存在本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情形;

(九)本所认为需具备的其他条件。

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可以在最近一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提出恢复上市的申请。

14.2.7 上市公司因第14.1.1条第(十)项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在本所作出终止其股票上市决定前,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可以在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提出恢复上市的申请:

(一)已全面纠正重大违法行为并符合下列要求:

1. 公司已就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所涉事项披露补充或更正公告;

2. 对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已处理完毕;

3. 公司已就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所涉事项补充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责任主体,对公司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发生的损失已作出补偿;

5. 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可能引发的与公司相关的风险因素已消除。

(二)已撤换下列与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有关的责任人员:

1. 被人民法院判决有罪的有关人员;

2. 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有关人员;

3. 被中国证监会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立案调查的有关人员;

4. 中国证监会、本所认定的与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有关的其他责任人员。

(三)已对相关民事赔偿承担做出妥善安排并符合下列要求:

1. 相关赔偿事项已由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的,该判决已执行完毕;

2. 相关赔偿事项未由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但已达成和解的,该和解协议已执行完毕;

3. 相关赔偿事项未由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且也未达成和解的,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已按预计最高索赔金额计提赔偿基金,并将足额资金划入专项账户,且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若赔偿基金不足赔付,其将予以补足。

(四)不存在本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情形。

(五)公司聘请的恢复上市保荐机构、律师已对前述四项条件所述情况进行核查验证,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明确认定公司已完全符合前述四项条件。

公司应当在提出申请后,及时发布相关公告。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7-20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初步统计,2017年1-3月,公司完成合并口径发电量91.89亿千瓦时,同比减少4.41%,其中煤电完成72.09亿千瓦时,同比减少9.35%,气电完成14.9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89%,风电完成3.3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8.89%,光伏发电完成1.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4.10%;上网电量87.25亿千瓦时,同比减少4.54%;上网电价均价(含税)0.45元/千瓦时,同比增加0.01元/千瓦时。

公司发电量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所属吴泾热电厂和江苏阚山电厂煤电机组实施超净排放改造所致,机组检修期同比增加。

公司所属各电厂2017年第一季度发电量数据如下:

| 类型 | 公司/项目名称 | 发电量(亿千瓦时) |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
|---|---|---|---|
| 煤电 |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 30.19 | 28.81 |
| |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 15.08 | 14.51 |
| |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 14.09 | 13.51 |
| | 吴泾热电厂 | 6.85 | 6.41 |
| |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5.88 | 5.33 |
| 气电 |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12.42 | 12.10 |
| | 马耳他D3发电有限公司 | 0.80 | 0.77 |
| |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 1.19 | 1.14 |
| | 罗泾燃机发电厂 | 0.55 | 0.54 |
| 风电 |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 | 0.03 | 0.03 |
| | 萧县协合风力发电 | 0.50 | 0.49 |
| | 宿州协合风力发电 | 0.30 | 0.29 |
| | 天长协合风力发电 | 0.22 | 0.21 |
| | 烟台亿豪风力发电 | 0.23 | 0.23 |
| | 新疆哈密巴里坤三塘湖风力发电 | 0.67 | 0.66 |
| | 青海格尔木风力发电 | 0.33 | 0.33 |
| | 宁夏太阳山风力发电 | 0.19 | – |
| | 宁夏西吉风力发电 | 0.41 | – |
| | 山西浑源风力发电 | 0.45 | 0.44 |
| 光伏发电 | 江苏高邮光伏发电 | 0.07 | 0.07 |
| | 江苏金湖光伏发电 | 0.06 | 0.06 |
| | 江苏滨海光伏发电 | 0.07 | 0.07 |
| | 江苏东台光伏发电 | 0.16 | 0.16 |
| | 江苏沛县光伏发电 | 0.04 | 0.04 |
| | 江苏老坝港建海光伏发电 | 0.02 | 0.02 |
| | 江苏老坝港弘煜光伏发电 | 0.02 | 0.02 |
| | 江苏老坝港鼎辉光伏发电 | 0.05 | 0.05 |
| | 宿迁协合光伏发电 | 0.02 | 0.02 |
| | 江苏泗阳光伏发电 | 0.02 | 0.02 |
| | 江苏苏新光伏发电 | 0.03 | 0.03 |
| | 江苏海安策兰光伏发电 | 0.06 | 0.06 |
| | 嘉兴分布式光伏发电 | 0.01 | 0.01 |
| | 内蒙古察右中旗光伏发电 | 0.16 | 0.16 |
| | 新疆鄯善光伏发电 | 0.10 | 0.10 |
| | 江苏盐都楼王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 | 0.02 | – |
| | 内蒙古赤峰翁牛特旗光伏发电 | 0.18 | 0.18 |
| | 江苏盐城北龙港光伏发电 | 0.04 | 0.04 |
| | 湖北麻城光伏发电 | 0.15 | 0.15 |
| | 张北天宏光伏发电 | 0.09 | 0.09 |
| | 海安光亚光伏发电 | 0.03 | 0.03 |
| | 湖北宜城光伏发电 | 0.06 | 0.05 |
| | 广西睿威光伏发电 | 0.03 | – |
| | 日本大阪南港光伏发电 | 0.006 | 0.006 |
| | 日本兵库三田光伏发电 | 0.01 | 0.01 |

2017年第一季度,公司新增生产能力4.0万千瓦,为广西北海光伏投产新增4万千瓦。截至2017年3月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984.49万千瓦,清洁能源占装机规模的34.18%,其中:煤电648万千瓦、占比65.82%,气电206.88万千瓦、占比21.01%,风电79.94万千瓦、占比8.12%,光伏发电49.67万千瓦、占比5.05%。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7-036

#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6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和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

| | 本报告期 | | 上年同期 |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
|---|---|---|---|---|
| | 修正前 | 修正后 | | |
| 营业总收入 | 13,767,512,134.68 | 13,476,864,737.29 | 5,860,562,868.21 | 130.0% |
| 营业利润 | 708,700,704.54 | 541,039,486.75 | 321,615,775.46 | 68.2% |
| 利润总额 | 734,340,300.69 | 566,095,139.75 | 333,031,655.93 | 7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45,121,927.31 | 429,421,057.66 | 265,164,636.47 | 61.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1424 | 0.1122 | 0.1014 | 10.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88% | 7.87% | 7.17% | 0.70% |
| | 本报告期末 | | 本报告期初 | 修正后与本报告期初的增减变动幅度(%) |
| | 修正前 | 修正后 | | |
| 总 资 产 | 16,826,159,739.81 | 16,543,534,478.71 | 11,307,420,438.75 | 4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8,520,494,005.70 | 8,396,282,910.85 | 5,021,575,626.34 | 67.2% |
| 股　本 | 3,421,275,069.00 | 3,421,275,069.00 | 2,916,619,482.50 | 1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2.4904 | 2.4541 | 1.7217 | 42.5% |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2016 年度业绩快报》,经过财务部门初步预测,预计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76,751.2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54,512.19万元;结合与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初步审计过程中的共同梳理,对部分会计处理依谨慎原则重新认定,预计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347,686.4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2,942.11万元,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1、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并购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梳理发现,并购标的公司于2016年度存在部分业务模式实质符合委托代销方式销售商品,上述产成品业务公司应在收到代销清单时再行确认收入,经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沟通,依谨慎原则,因此减少营业收入并调整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以及对应的应收账款所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净利润金额5,550.64万元。

2、根据并购重组协议约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并购全资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梳理发现,并购标的公司2016年度存在部分产成品已安装但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取得客户签字确认验收报告,经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沟通,因此减少营业收入并调整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以及对应的应收账款所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净利润金额4,811.48万元。

3、根据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梳理,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沟通,公司对联营企业内部未实现销售产生的损益按公司享有的份额部分进行抵销调整,确认投资损益,减少净利润金额1,838.85万元。

4、根据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梳理,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沟通,公司对内部未实现销售产生的损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所得税费用,增加净利润金额1,059.00万元。

(二)董事会对内部责任人的认定和处理情况

公司将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责任认 定,并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业务培训和监管力度,提高相关业务人员的核算水平,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业绩快报的修正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公告数据是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初步审计的结果,尚未经最终审计确认,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6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